证券代码：**300462**　　证券简称：**ST华铭**　　公告编号：**2026-042**
债券代码：**124002**　　债券简称：**华铭定转**

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11 月 13 日 13: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3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3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11 月 06 日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11 月 06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且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上海市松江区茸梅路 895 号公司二楼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5）人
3.01	选举徐剑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2	选举曾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3	选举蔡红梅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4	选举时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5	选举郭科彬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4.01	选举潘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4.02	选举陈鹏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4.03	选举张义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2026 年 10 月 2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上述提案 2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提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过半数通过。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4、上述提案 3、提案 4 的表决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股东会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时将分别进行。非独立董事应选人数 5 人，独立董事应选人数 3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1 日，上午 09:00-11:00，下午 13:00-17:00

2、登记地点：上海市松江区茸梅路 895 号公司证券法律投资部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信函或电子邮件请在 2026 年 11 月 11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证券法律投资部。来信请寄：上海市松江区茸梅路 895 号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律投资部收，邮编：201613，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电子邮件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蔡红梅、沈秀莲

电　话：021-57784382（转）288

电子邮箱：hmzn300462@hmmachine.com

地　址：上海市松江区茸梅路 895 号

邮政编码：201613

5、注意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2）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出席者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0 月 28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462”，投票简称为“华铭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5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4，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 年 11 月 1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3 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或本单位）对本次股东会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选举票数		
3.01	选举徐剑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2	选举曾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3	选举蔡红梅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4	选举时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5	选举郭科彬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选举票数		
4.01	选举潘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2	选举陈鹏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3	选举张义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表决说明：

1、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请在提案对应的表决意见栏内用“√”选择，每一提案限选一项，多选、不选或使用其它文字及符号的视同“弃权”

统计。

2、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日止

委托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三：

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自然人股东姓名/ 法人股东名称			
身份证号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因股东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